



大会直播间

审议现场，人大代表谈问题找对策提建议

■ 本报记者 赵礼秦 侯进林 阎晓峰 赵琴

“要加强对代表联络站的宣传,提升群众的认知度、知晓率,让‘有事找代表’成为群众共识。”“要努力让信访进入法治轨道,提升社会治理法治水平,让老百姓信‘法’不信‘访’。”……连日来,参加山西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的代表们认真审议省人大常委会、省法院、省检察院工作报告。代表们谈体会、说感受、提建议,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以高质量建言为山西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贡献智慧、凝聚力量。

让未成年人的网络环境更清朗

“持续推进网络空间清朗治理,起诉利用网络实施侮辱、诽谤、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176人。”翻看山西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一组数据反映了省检察院在维护网络空间安全方面的工作成绩。

截至2024年12月,我国网民规模达11.08亿人,互联网普及率达78.6%。如何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如何预防未成年人沉溺网络?1月20日,在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忻州市代表团分组会议上,代表们展开热烈讨论。

“网络给生活带来了便利,但是网络戾气、网络水军、网络谣言、直播和短视频乱象等问题也日益严重。”张烘代表说,“应该对网络主播等职业设置行业认证门槛,就像驾照一样,必须经过考试培训获得资质。对自媒体从业者也可以建立这

样的管理办法,以此来提升自媒体从业者的素质和能力。”

“监管是非常重要的一个环节。”栗翠田代表接过话茬,“要加大对自媒体的监督力度,形成监督合力,动员全社会携手共创文明健康的网络环境。”

“作为一名教育工作者,我认为中小学生学习沉溺网络是急需解决的问题。”白淑平代表表示,网络是未成年人获取知识、认识世界的渠道,在网上接触的信息内容深刻影响着未成年人价值观、人生观。“因此,引导学生在网络世界里更好地提升素养至关重要。要加强提升学生网络素养的宣传教育,注重家校社协同,共同为孩子营造健康清朗的网络空间。”

“我觉得学校开展网络安全教育应该与时俱进,网络传播速度非常快,教育内

容也应该紧跟时事。还应该注重教育方式,一味灌输式地讲解,学生很难全部吸收。”李变梅代表表示。

“针对网络安全的教育确实需要实时更新,网络流行内容更迭是非常迅速的,因此需要常态化、专业化、科学化开设网络课程,传授网络知识,帮助孩子们养成良好的网络素养。”白淑平代表补充道。

“要创新技术手段,加强账号规范管理。”

“建议在完善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和政策体系、健全网络数据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体系等方面共同发力。”

……

会场上,代表们分析问题鞭辟入里、提出的建议贴合实际需求,共同为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空间建言献策。

做好“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

“扎实推进涉诉信访工作法治化,严格落实‘有信必复’,千方百计做好‘送上门来的群众工作’。”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关于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好基层矛盾纠纷源头多元化解的表述寥寥数语,却字重千钧。

1月20日,在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临汾代表团审议省法院、省检察院工作报告现场,如何从源头上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成为代表们热议的话题。

“从省高院的统计数据可以看出,群众知法、懂法、守法、护法,运用法律武器解决纠纷矛盾、侵权纠纷的意识大大增强,这是法治社会建设、法治国家建设的重要表现。”省人大代表王璐伟说。

化解基层矛盾纠纷,“法”要先行。王

璐伟代表的发言引起了其他代表的强烈共鸣。秦峰代表建议强化细化“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各级司法部门要继续推行“六进”“一村一法律顾问”等好的做法,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的法律服务需求。

从“秋菊打官司”到“秋菊不再打官司”,基层矛盾纠纷源头多元化解,需要有关部门、司法机关形成合力,将矛盾调解关口前移。省人大代表曹国刚对此深有体会:“省高院工作报告第22页提到,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主动融入社会治理体系建设。新时代‘枫桥经验’在临汾市道路交通事故处理中也有具体实践。临汾市中院主动对接,在诉前调解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通过‘预防在先、调解优先、运用法治、就地解决’做到了‘平安不出事、矛盾

不上交、服务不缺位’,切实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把服务送到群众中。”

“我对法院驻村法官的工作感受很深,法院在我们村设有驻村法官,很好地解决了我们村的民事纠纷,把矛盾消除在萌芽状态,维护了村民的合法权益。”省人大代表王长发的发言干脆利落。他结合自身矛盾纠纷化解的生动案例,对法院基层矛盾纠纷源头多元化解工作表示肯定。

省高院工作报告中指出,严格规范民事案件立案和调解工作,推动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坚持把释法明理贯穿于立案、审判、执行、信访等工作全过程。对此,省人大代表陈纲建议:“要努力让信访进入法治轨道,提升社会治理法治水平,让老百姓信‘法’不信‘访’。”

为群众提供更优质的司法服务

1月19日至20日,出席山西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的大同代表团对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和省法院、省检察院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如何创新法院工作思路和方法,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加强法治宣传力度,成为代表们热议的话题。

“通过两份报告里的一桩桩法治故事、一个个典型案例、一组组翔实数据,我们真实感受到法治的力量。”在审议“两院”报告时,刘俊义代表肯定了“两院”司法为民工作成绩,并建议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持续清除隐性壁垒,为企业及群众创建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

闫喜春代表建议,法检“两院”在今后工作中,要进一步加大司法公开力度,增强司法透明度;要加强司法队伍建设,持续优化司法资源配置,提高司法效率和质量,确保每一个案件都能得到公正、高效的审理。

“‘两院’报告都提到了知识产权保护,这类案件如果没有及时得到公正判决,将会影响知识产权制度的正常运行,不利于企业乃至整个社会经济的正常有序发展。”谈及一件亲身经历的知识产权纠纷案,房倚天代表深有感触地说,“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迫切需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提高办案质效。”

“目前,法治宣传进校园往往是进中小学,进高校的比较少。”赵水民代表接过话题,“大学生即将步入社会,很多学生却不懂法、不用法,法治意识淡薄。”他建议,针对高校普法短板,要持续推进法治教育进高校,通过剖析真实案例形成良好的法治教育效果。

张建明代表说,审议“两院”报告发现,部分案件呈现上升趋势,司法部门应应对新情况,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引导群众学法、遵法、守法、用法,及时化解社会矛盾和不安定因素,在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上展现新作为。

让群众真切感受到人大代表就在身边

“落实常委会联系代表机制,认真研究采纳代表对立法、监督等工作提出的意见建议。密切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支持代表通过调研、走访、座谈等方式听取和反映群众意见建议,完善代表跨行政区域视察调研机制。健全代表联络站与驻站代表双向联系、收集和办理群众意见工作机制,持续推动联络站建设提质增效。”1月20日,山西省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中对今年深化拓展代表工作的“施工图”引起晋城市代表团代表们的热议。代表纷纷对如何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增强履职实效提出意见建议。

“代表小组是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重要平台。”陈素琴代表说,要把提高代表能力素质作为开展好代表小组活动的第一抓手,积极组织代表

参加学习培训,认真学习组织法、代表法、监督法、选举法等法律,以及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有关的业务知识,提高代表的政治与法律素养。同时,要丰富代表小组活动的内容和形式,通过高质量的代表小组活动不断密切同群众的联系,发挥好人大代表的桥梁纽带作用。

陈素琴代表的话引起了赵彩云代表的共鸣:“密切代表同群众的联系,打通代表联系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平台建设至关重要。”代表联络站是丰富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实践的重要阵地。针对目前部分代表联络站与群众之间的联动不强、群众认知度低等问题,她建议:“要规范代表联络站的建设,通过多种手段引导代表进站履职,实现进站履职常态化、常态化。不断加强对县区代表的履职培训,促进代表

广泛联系群众、了解民意、听取意见。同时,要加强对代表联络站的宣传,提升群众的认知度、知晓率,让‘有事找代表’成为群众共识。”

柴慧萍代表补充道:“人大代表的使命就是建言献策、为民发声。要加大代表跨区域调研的力度,组织代表走出去参加视察、调研活动,深入了解实际情况,切实提高代表提出意见建议的质量和水平,助推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要加强对代表联络站点的建设,促进代表履职更加灵活、更贴近群众。”通过开展活动,组织代表更多地走进基层,走进生活,倾听民意,反映民生。”……代表们纷纷表示,将以实际行动做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践行者,让群众真切感受到“人大代表就在身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就在身边。

做乡村振兴的践行者

■ 王亮雄

人大代表是“一座桥”,一头连着党和政府,一头连着万千群众。作为一名基层人大代表,同时也是一名“新农人”,当选山西省人大代表后,我一直聚焦乡村振兴领域,为民发声。

伴随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速和城镇化的快速发展,农村老龄化问题日益突出。与此同时,农村养老问题也成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的重中之重,农村养老设施的建设也是其中一个重要环节。山西省吕梁市兴县大部分村中都打造了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如我所在的九元坪村的日间照料中心,43名75周岁以上老年人可免费得到膳食

供应服务,减轻了家庭照料负担,也享受到更好的养老服务。但是,资金不足和工作人员短缺问题日益突出,影响着日间照料中心的持续健康发展。因此,在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上,我提出了《关于农村日间照料中心稳定运营的建议》。建议得到相关部门的认真办理,提高了日间照料中心的运营经费。

解决了这个“心病”,我继续把关注点放在乡村振兴方面。兴县曾是深度贫困县,如何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基础上,做好乡村振兴这篇大文章?为了寻找答案,我经常深入田间地头,在笔记本上记录着农户的所想所需,还积极参加各级人大常委会组织的各种调研视察活动,希望能从其他发展好的乡村汲取经验。

2024年12月中旬,吕梁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在吕省人大代表,就2024年吕梁市20件大事要事、人民满意教育、

民生重大实事落实情况以及吕梁经开区重点工作进行集中视察。我们先后深入离石区严村、归化村、彩家庄等乡村旅游重点村,以及王营庄乡村振兴示范区视察。走进村子,崭新的民宿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它的设计理念独具匠心,不是简单的复制城市酒店模式,而是充分融入乡村元素。从外观上看,保留了乡村的古朴风貌,比如用本地的石头、木材构建主体,与周边环境相得益彰。内部装饰则巧妙地传统农具、乡村老物件转化为装饰元素,既怀旧又新颖。这种设计让游客在享受舒适住宿环境的同时,能深切感受到乡村的韵味与文化底蕴。

近年来,全省各地培育了一批生态美、生产美、生活美的乡村旅游目的地,乡村旅游日益成为人民美好生活的新供给,文旅正成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新力量。这给了我启发,我想我找到了答案。

为参加省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我

积极准备,经过调研,围绕发展乡村旅游等提交代表建议:建议政府加大支持力度,鼓励企业和农民参与乡村振兴;加强农业、文化和旅游业之间的协作,推动农文旅融合发展,鼓励各地挖掘本土特色文化,打造具有地方特色的农文旅融合发展项目;坚持全域旅游发展理念,大力发展休闲采摘、精品民宿、农事体验、观光度假等,释放磁吸效应,形成“以旅兴农、以农促旅、文旅结合、城乡互动”的乡村旅游发展新格局。

发展乡村旅游是实现乡村振兴的有效途径。未来,我将牢记履职为民的宗旨,继续用实际行动践行为民初心,持续为群众发声,把乡村振兴扛在肩头,记在心尖,为推动乡村全面振兴贡献代表力量。

(作者为山西省人大代表,吕梁市兴县魏家滩镇九元坪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本报记者 宋晨、田勃采访整理)

代表好声音

未成年人保护和犯罪预防及综合教育矫正工作面临严峻挑战,建议强化未成年人保护及犯罪预防的大数据基础建设工作。综合学校教育、行政执法、司法机关办案、社会公共信息数据,做到有机衔接与共享,保证信息线索传递及时,通报路径畅通,积极探索大数据赋能未成年人犯罪预防、惩治、矫正工作。



山西省人大代表王建红



山西省人大代表毛丽萍

检察院工作报告内容全面、重点突出,是一个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的好报告。建议检察机关进一步加强宣传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让更多的人民群众了解检察工作,增强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认同感和支持度。要加强与基层的联系与沟通,深入了解基层群众的司法需求和意见建议,倾听群众呼声,解决群众实际问题。



山西省人大代表王三红



山西省人大代表赵培宏

建议检察机关进一步运用大数据思维强化民事执行监督。一是推动执行案件和执行检察监督案件信息共享。积极创造条件将法院执行案件管理、网络查控、询价评估、网络司法拍卖等信息接入相关平台,推动执行信息和检察监督信息实现全面共享。二是借助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发现监督线索。研究梳理民事执行活动存在的突出违法问题,总结梳理违法监督点,创建法律监督场景,调取相关数据,对比筛选监督线索,开展专项监督。



山西省人大代表史军福



山西省人大代表杨钰

建议强化校园安全司法保障,及时处理校园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依法严惩危害校园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共同维护校园安全与稳定。同时,建议优化教育领域执法司法环境,加强监督和指导,规范教育行政执法行为,提高执法效率和水平。同时,依法妥善处理教育领域的各类矛盾纠纷。



山西省人大代表史凤山



山西省人大代表李付连

代表手记